

中国共产党

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

委员会文件

院党〔2017〕1号

关于印发《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 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全院教职工：

为加强我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增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促进人才培养，形成全员育人、全方位育人、全过程育人的良好局面，切实贯彻山西省委《关于在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中加强“三基建设”的意见》，根据我校“三基建设”实施方案和《中北大学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学〔2012〕4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了《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党委

2017年10月31日

- 附件：1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长导师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2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成长导师安排总表（班主任具体通知）
3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长导师工作任务书
4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宿舍成长档案

主题词：新生长导师制

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院党委

2017年11月8日印发

签批：陈晔

拟稿：杜苇

校印：

份数：